

青岛黄海学院文件

青黄院人发〔2023〕13号

关于做好2023年专任教师挂职锻炼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提高教师的专业实践能力。根据山东省教育厅、山东省财政厅2020年下发的《关于推进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的指导意见》的要求，现将我校2023年专任教师挂职锻炼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挂职锻炼人员范围

我校教职工年龄男55周岁(含)以下、女50周岁(含)以下，从事教学工作，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专任教师，原则上均需在2023年深入企业、行业、实务部门进行挂职锻炼。

（一）近3年内没有企业、行业、实务部门实践工作经历，或虽具有一定的实践工作经历，但实践经历与现从事专业不一致的专业教师。

（二）现任聘期内累计未满6个月企业、行业、实务部门实践工作经历的人员或聘期内年均未满3个月实践经历的人员。

（三）虽从企业、行业、实务部门调入，但已有连续3年时间无实践经历的人员。

（四）无企业、行业、实务部门工作经历的新入职3年内教师。

二、组织程序

（一）个人填写《青岛黄海学院专任教师挂职锻炼申请表》（详见附件1）。

（二）所在单位（部门）对申报人员材料进行整理，并填写《青岛黄海学院挂职锻炼人员信息登记表》（详见附件2），确认无误后，将本部门拟挂职锻炼人员材料于2023年6月30日前送至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认定及管理办公室。（办公楼606室）。各学院要积极主动联系相关企业、行业、实务部门，为本学院教师挂职锻炼提供便利条件。

（三）教师参加企业实践结束后，10个工作日内，填报并提交《青岛黄海学院教师挂职锻炼工作记录表》（附件3）、挂职锻炼总结（含基本情况、主要工作业绩、存在问题和心得体会附本人在挂职锻炼单位和岗位的照片等）或调研报告、由挂职单位

出具的《青岛黄海学院教师挂职锻炼鉴定表》（附件4）。由所在单位于2023年12月15日前统一交人力资源部归入教师业务档案，作为年度考核、职称评审、岗位聘任的依据之一。

（四）“双师型”教师培养认定及管理办公室对各学院、各部门挂职锻炼人员材料进行整理存档。

三、管理和考核

（一）本年度挂职锻炼时间不少于3个月，选择山东省范围内的企业，挂职锻炼人员所从事的工作岗位应与现从事专业相关。

（二）各学院对参加企业挂职锻炼的教师实行钉钉考勤，督促落实挂职任务的完成情况。

（三）人力资源部将协同有关部门对挂职锻炼教师进行不定期走访，同步推进校企合作任务的完成。

- 附件：1. 专任教师挂职锻炼申请表
2. 挂职锻炼人员信息登记表
3. 专任教师挂职锻炼工作记录表
4. 专任教师挂职锻炼实践考核鉴定表

青岛黄海学院

2023年6月19日

附件 1

专任教师挂职锻炼申请表

所在单位（部门）：

时间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一寸 蓝底 照片
出生年月		入职时间		专业技术 职务		
学历/学位		现从事专业		联系电话		
个人学习 经历						
个人工作 经历						
拟挂职锻炼 单位	名称					
	地址					
	部门或岗位					
	联系人					
	联系方式					
拟挂职锻炼 时间	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					
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所在单位（部门）领导： 年 月 日			“双师型”教师工作认定与 管理办公室领导： 年 月 日		

附件 2

挂职锻炼人员信息登记表

出生年月	专业技术职务	所在部门（单位）	教师工号	所属专业	行业企业锻炼单位	顶岗岗位	锻炼起始时间	锻炼结束时间	时长（天）	备注

附件 3

专任教师挂职锻炼工作记录表

姓名		性别		挂职锻炼时间	
所在单位（部门）				联系电话	
挂职锻炼单位					
本月工作计划	(可另附纸)				
本月工作总结及心得体会	(可另附纸)				
本月履职情况	(可另附纸)				

附件 4

专任教师挂职锻炼考核鉴定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所在单位（部门）		现从事专业		联系电话	
挂职锻炼单位			挂职锻炼岗位		
挂职锻炼时间	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	
挂职锻炼工作总结	（可另附纸）				
挂职锻炼单位鉴定意见	企业领导：（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
所在单位（部门）意见	所在单位（部门）领导： 年 月 日				
“双师型”教师工作认定与管理办公室意见	负责人： 年 月 日				
学校意见	校领导： 年 月 日				

抄送：校董事会、校党委

青岛黄海学院综合办公室

2023年6月19日印发
